

大葉大學 103 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

「你通識了沒？通識徵文比賽」辦法

一、活動宗旨：

本校以「融會貫通，四肯全人」，意即通全人之境（目的）、識博雅之趣（策略）、教四肯學子（行動）、育樂業人才（效標）的理念規劃通識教育，整體通識教育目標為「培育具有全人素養，能適應社會期望及勝任企業需求的現代公民」。

為鼓勵學生思考通識教育對個人在大學學習生涯之意義及重要性，提升學習動機、擴展知識面與觀察思考的角度、分享其通識課程的學習經驗與心得，廣博聽聞見識、豐厚人文素養、深化思考能力及健全身心人格，使之展現具有全人素養之現代公民的特質，特訂此辦法。

二、主辦單位：大葉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教學卓越計畫

三、參加對象：本校各學制學生，皆可報名參加。

四、徵文內容：題目自訂，字數 2000 至 4000 字（約 A4 紙 2~3 頁），內容以符合活動宗旨為主，內容主題之提示，參考如下：

- （一）個人上通識課程的心得、經驗與感受。
- （二）分享個人對本校大葉大學通識教育理念與目標之體認：

大葉大學校訓、學校定位與通識教育理念及目標一覽表

項目	內容
校訓	手腦並用，敬業樂群
定位	產業導向之教學研究型大學
通識教育理念	「融會貫通，四肯全人」，意即通全人之境(目的)、識博雅之趣(策略)、教四肯學子(行動)、育樂業人才(效標)
通識教育目標	培育具有全人素養，能適應社會期望及勝任企業需求的現代公民

(可卓參：通識中心網站 <http://cd-dyu.com/>)

- （三）通識教育對個人在大學學習生涯之意義與重要性。
- （四）通識教育如何培養學生對跨領域知識的渴求、思考角度的開擴以及綜合運用的能力。

五、評選標準：

- （一）符合活動宗旨（佔 30%）
- （二）結構的完整性（佔 30%）
- （三）符合徵文內容的豐富性（佔 40%）

六、參加辦法：

- (一) 活動期間：即日起至截稿日 **104 年 4 月 15 日(三)**
- (二) 需填寫活動報名表（請自行下載）
- (三) 稿件格式：稿件請符合格式要求，以免被扣分或取消參賽資格。來稿以中文為主，請以 A4 紙橫書直式繕打，用標楷體 12 號字，一行二十五字（含標點符號和空格），標點符號均需使用全型。例如「：，、；。！？」以單行間距用 word 格式存檔。檔名：**103-2 通識徵文—姓名學號系級**，例如：**103-2 通識徵文—王宇文 F028798 休管二**。
- (四) 繳交方式：請填妥 **報名表簽名**、**一份書面稿件**及**作品電子檔**燒成光碟或用 USB 繳至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 J224。
- (五) 公開評審時間及得獎名單預定於 **104 年 4 月底公佈於大葉大學首頁及通識教育中心網站**，得獎作品將刊載於本中心網站或集結成冊。
- (六) 作品請自留底稿，一律不退件。

七、獎項及獎勵：

- (一) 第一名：一名，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張。
- (二) 第二名：二名，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張。
- (三) 第三名：三名，獎金新台幣 800 元、獎狀乙張。
- (四) 佳作：三十五名，獎金新台幣 500 元、獎狀乙張。
- (五) 最佳創意、最佳主題、最佳報導各 1：獎金新台幣 500 元、獎狀乙張。

※作品未達寫作水準者，獎次得以從缺。

八、注意事項：

- (一) **每人參賽篇數僅限一篇**。
- (二) 參賽稿件需為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作品。內容不得抄襲或仿冒，違者除取消參賽資格、追回獎金及獎狀外，作者亦需負相關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三) 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及其衍生權利。
- (四) 主辦單位保有文章是否刊登之最終審核權及文章編修權。
- (五) 得獎者不得拒絕主辦單位發表得獎作品或編印成冊，且不得要求另支稿酬。
- (六) 參賽者可觀摩「教育部先導型計畫」：<http://www3.nccu.edu.tw/~cyberlin/index-1-1.htm>「通識徵文獲獎作品」以及「第一屆大葉大學九十八學年度教學卓越計畫通識徵文比賽得獎作品集」<http://ge.dyu.edu.tw/emcc/files/2010/09/98-ruge-Winners-profolio.pdf>

九、業務承辦人：

相關問題請洽通識教育中心 張榕玲小姐 信箱：jungling@mail.dyu.edu.tw
聯絡電話 04-8511888 分機 2011